

各位屯門區議員：

### 區議會撥款事宜

屯門區議會轄下環境衛生、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已於2021年1月20日原則性支持通過其工作小組邀請夥拍團體，以合辦「不膠塑」可重用餐具派發計劃的活動，亦即申請撥款總額\$402,000以及預支款項\$201,000，並希望屯門區議會直接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有關的區議會撥款申請（請詳見附件）。

經諮詢屯門區議會主席及財務、行政及宣傳委員會（下稱「財委會」）主席的意見後，現透過傳閱文件方式徵求屯門區議會通過：

- （一）把相關撥款申請直接交屯門區議會通過，而省卻一般須先經財委會通過的程序；以及
- （二）是次「不膠塑」可重用餐具派發計劃的撥款申請。

議員如發現其職位或身份涉及是次夥拍團體，而相關資料未有於「處理區議會撥款的利益申報表」及／或「個人利益登記冊」上載列，議員應避免就有關事項參與表決，並須作出申報。

請各議員填妥夾附的回條，並於2021年1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中午十二時或之前，傳真或電郵至區議會秘書處。本處會稍後將有關結果以電郵通知各議員。

根據《屯門區議會（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）會議常規》第 37（2）條，有關申請財政資助事宜或任何其他與區議會撥款有關的事宜，如以傳閱文件方式徵求通過，須得到不少於三分之二議員或有關委員會成員（不包括已放棄就該事項以書面形式表達意見的議員或委員會成員）同意，方獲通過。

屯門區議會秘書處